

衡阳市珠晖区污水管网改造项目比选公告

1. 招标人名称、地址

1.1 招标人名称：珠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 招标人地址：衡阳市珠晖区衡州大道江南丽都小区内

2. 比选条件

衡阳市珠晖区污水管网改造项目已经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超长期特别国债和财政配套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的条件，现对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比选。

3. 项目概况与招标代理范围

3.1 项目名称：衡阳市珠晖区污水管网改造项目招标代理机构选取

3.2 项目地点：湖南省衡阳市珠晖区

3.3 项目概况：项目对衡阳市珠晖区主干道东风路、粤新路、酃湖大道、洪塘路进行污水管网改造，实现雨污分流，新建污水管53.22km，其中DN800管11.46km，DN600管9.58km，DN500管3.22km，DN300管28.96km；其中2.89km顶管段DN800管采用玻璃钢夹砂管其余管道均采用HDPE管；新建污水检查井1776座，其中中1000检查井1223座，中1250检查井553座。

3.4 资金来源：超长期特别国债和财政配套资金。

3.5 招标实施时间：签订代理合同至完成该项目招标工作时止。

3.6 代理范围：衡阳市珠晖区污水管网改造项目招标代理工作，具体代理任务在招标代理合同中明确。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经政府主管部门批准，依法登记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具有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相关的经营范围，招标代理机构须在湖南省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机构动态监管平台备案登记（以官网查询为准）。

4.2 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其它成员（至少2人）资格要求：具有在湖南省招标代理机构监管平台认证通过的专职人员，提供职称证或注册执业资格证书，社



保机构出具的近三个月养老保险证明材料（近三月指2025年3月-2025年6月任意连续三个月）。

4.3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以信用中国网上查询页截图为准），具有履行合同的实力；

4.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招标代理比选的符合条件的招标代理机构，请于2025年7月14日~2025年7月15日（每天上午9:00到12:00，下午15:00到17:00）（北京时间），由法定代表人持法人代表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或授权委托人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企业营业执照副本、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其它成员职称证书或注册执业资格证书及近三个月养老保险证明、湖南省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机构动态监管平台查询结果、信用中国查询截图等证明资料（以上验原件留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至湖南佰润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衡阳市俊景万和城公寓楼2栋1617室）获取比选文件，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获取比选文件的投标人，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比选报名费：400元。

6. 选定方法

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为“综合评估法”，资格审查为“资格后审”，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前1-3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公示无异议后，招标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5年7月21日 8:30

7.2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衡阳市俊景万和城公寓楼2栋1617室

7.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hengyang.gov.cn/>）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珠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衡阳市珠晖区衡州大道江南丽都小区内

联 系 人：周先生

电 话：18229240002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佰润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衡阳市俊景万和城公寓楼2栋1617室

联 系 人：李倩雯

电 话：19807342333